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宏利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台北市松仁路97號3樓

聯絡人：戴素枝

電話：(02)2757-5949

傳真：(02)2757-5998

電子郵件：Selen_SC_Tai@manulife.com



受文者：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宏投字第11400000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0000064_金管證投字第1140337134號核准函.pdf、0000064_宏利環球系列股東通知信中文版.pdf、0000064_宏利環球系列股東通知信原文版.pdf、0000064_宏利環球系列基金資料.pdf)

主旨：謹通知本公司總代理之宏利環球基金董事會決定自2025年4月10日起進行特定變更，相關變更將反映於2025年4月之公開說明書中，詳如說明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自2025年6月1日起，管理公司費用擬增加至各子基金每年最高0.04%。目前，管理公司每年為就每檔子基金支付收取之費用介於0.01%至0.013%之間。此變更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中華民國114年4月9日金管證投字第1140337134號函核准，此為重大影響投資人權益事項。
- 二、宏利環球基金—亞洲股票基金（本基金非屬環境、社會及治理相關主題之境外基金）修訂投資政策已反映（a）所遵循之排除框架，該子基金將在可行時篩除符合歐盟巴黎協定指標排除標準（「PAB排除標準」）之公司或發行人（視情況而定）；（b）更新ESG子基金之專有排除框架。此外，該子基金對永續投資之最低投資比例將從其淨資產之35%提高至50%。此為重大影響投資人權益事項。
- 三、其他細項更新，包含（a）強化與資產擔保證券（包括擔保貸款憑證）相關之風險揭露；（b）強化與固定收益股

投資型商品 114/04/15



1140019502

份類別相關之風險揭露；（c）強化與利益衝突相關之揭露；及（d）其他揭露強化、行政、編輯及／或釐清性之更新。

四、前揭項目詳細內容請參閱股東通知信，相關變更將反映於2025年4月之公開說明書中。

五、隨函附上核准函、基金資料及股東通知信原文版及中文節譯文供您參考，中譯版與原文相較可能不盡完整或有歧異，股東通知書之完整內容請詳原文版，如有疑義應以原文為準。

六、以上說明，若有任何問題，請不吝與本公司聯繫。

正本：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星展(台灣)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瑞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好好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租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富盛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鉅亨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凱基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、安達國際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總經理 王俊傑

電 2025/04/15 文
交 12:31:46 章

投資型商品 114/04/15



1140019502